

汕头市“房地一体”农村不动产权确权登记公告

经审定，我中心拟对鮀江街道金陇村黄俊锋等2宗“房地一体”农村不动产权利予以登记，根据《汕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“房地一体”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的通告》（汕府【2020】65号）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：汕头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地址：韩江路浦江大厦404房；联系方式：0754-88940781

序号	权利人	共有/共用权利人情况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用地面积 (㎡)	建筑面积 (㎡)	层数	权属来源	用途	备注
1	黄俊锋	黄俊强	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鮀江街道金陇围仔街一巷5号	440511002011JC00674	79.00	198.33	2	分析	农村宅基地	实际使用宗地面积超过1.29㎡,超出批准的宗地面积及超出核准登记的房屋建筑面积不予登记
2	林世充	/	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鮀江街道金陇东街十六巷4号	440511002011JC01108	132.00	383.62	3	分析	农村宅基地	/

公告单位：汕头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

2026年2月2日